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延遲刊發 2022 年的全年業績及 2022 年年度報告；
董事會會議延期；
及
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由康橋悅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有關 2022 年的全年業績未刊發和暫停股份買賣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4 月 18 日的有關核數師信函的公告（統稱「該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義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 2022 年的全年業績及 2022 年的年度報告

正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開始調查程序，以解決核數師信函中提出的問題。由於調查和其他內部控制審查仍在進行中，2022 年的全年業績的最終確定將進一步推遲。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6 條，本公司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不超過 4 個月向股東寄發年度報告（「2022 年年度報告」），包括其年度財務報表。就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財政年度而言不遲於 2023 年 4 月 30 日。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將無法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寄發本公司 2022 年年度報告。

根據現有資料，本公司預計 2022 年的全年業績和 2022 年年度報告將於 2023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發佈。

董事會會議進一步延期

鑒於本公司進一步延遲刊發 2022 年的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將進一步推遲。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告知股東之批准 2022 年的全年業績和/或本公司其他更新的董事會會議日期。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 2023 年 4 月 3 日上午 9 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康橋悅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宋革委

香港，2023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宋革委先生；執行董事戴衛先生、康衛國先生及王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海濤博士、樊耘博士及黃潤濱先生。